民营经济促进法草案二读 再释放重视民营经济信号

杨靖 报道

中国民营经济促进法草案二读,新增不得违法收费、于法无据不得罚款的规定。受访学者认为,中国官方此举旨在全国(人大、政协)"两会"前夕连续释放重视民营经济的信号。

据新华社星期一(2月24日) 报道,民营经济促进法草案二审 稿当天提交全国人大常委会会议 审议,草案二审稿增加规定,任 何单位不得违反法律、法规向民 营经济组织收取费用,不得实施 没有法律、法规依据的罚款,不 得向民营经济组织摊派财物。

草案二审稿还新增规定,针对同一检查对象的多个检查事项,应当尽可能合并或者纳入跨部门联合检查范围。

报道称,这样规定进一步突出了法治的保障作用。

中国经济2022年增长率下滑至3%后,官方提出从制度和法律上保障平等对待国企民企,意图通过加强法律保障提振民企信心,但一些地方罚没收入异常高增长引起北京的警惕。

中共总书记、中国国家主席 习近平上周在北京的民营企业 座谈会上,要求强化执法监督, 集中整治乱收费、乱罚款、乱检 查、乱查封,切实依法保护民营 企业和民营企业家合法权益。

中国总理李强去年12月也强调,要强化执法监督,关注罚没收入异常增长、大量异地执法、大额顶格处罚等情况,审查核实相关执法行为。

罚没收入属于地方一般公共 预算收入中的非税收入。中国财 政部数据显示,去年前11个月, 非税收入约3万7000亿元(人民 币,约6825亿新元),同比增长 17%,有中国媒体呼吁地方政府 勿患"非税收入依赖症"。

在此背景下,去年10月公布的民营经济促进法令草案受到舆论高度关注,其中提及加强对民营企业的权益保护,规范被诟病已久的"远洋捕捞"式异地执法行为,并规范限制人身自由的强制措施。去年12月,全国人大常委会对该法草案进行了初审。

新加坡管理大学李光前商学院副教授傅方剑接受《联合早报》访问时分析,今年3月中国"两会"召开在即,民营经济促进法此时二读,连同中国官方活动及媒体报道,都在持续表达对民营经济的重视,这与前几年舆论场上的民营经济退场论对比鲜明。

他研判,中国很可能在今年 两会期间推出促进民营经济的一 系列措施,包括立法层面。